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5-017  
证券代码:600919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本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综合考虑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留存利润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以及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投资者提供长期回报等因素,制定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2,956,971万元,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照经审议的母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2,956,971万元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95,697万元。
- 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公司一般风险准备的余额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本年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724,882万元。
- 按母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2,956,971万元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295,697万元。
- 拟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普通股总股本18,351,324,464股为基数,2024年全年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20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955,370万元。其中:2024年半年度已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62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61,918万元;2024年年度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44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93,452万元。上述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二)本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说明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亿元)	95.54	86.25	76.15
回购注销总额(亿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318.43	287.50	253.86
本年度母公司股东未分配利润(亿元)	602.7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亿元)	257.9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亿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286.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亿元)	257.94		
现金分红比例(%)	9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高于30%	否		

是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程序

1. 2025年4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平衡股东短期和长期利益等因素确定的,且制定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19 证券简称:江苏银行 公告编号:2025-015  
优先股代码:360026 优先股简称:苏银优1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月交易收盘价均低于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范畴。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本行计划通过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优化治理体系建设;规范高效披露各项信息;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努力提升综合金融服务等多种方式,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相关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务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1. 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的相关规定,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月交易收盘价均低于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上市公司(以下简称“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月交易收盘价均低于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即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26日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1.42元;2024年4月27日至2024年12月31日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1.47元。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8日,本行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

为提升本行投资价值和回报能力,推动投资价值与实体经济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本行高质量发展,本行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本行持续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三中全会精神,从落实党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和省委决策部署,深研细悟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求优,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努力在高质量发展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中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

1. 聚焦“五篇大文章”,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找准自身定位,在“五篇大文章”服务新质生产力等领域持续打造特色,聚焦在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金融领域的探索和实践,不断完善多样化专业化的产品和服务体系。聚焦从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战略,深度挖掘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建设,以优势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重大项目跨区域投资等为抓手,深化拓客、产品、研究三大体系建设,加大优质产业链、未来产业、生产性服务业等支持力度,更加主动服务“一带一路”战略,提升“金融+非金融”跨领域综合服务能力,提升“苏银跨境”品牌影响力,抢抓消费金融政策机遇,聚焦消费场景渠道业务拓展空间。

2. 聚焦以客户为中心,聚力分层分类经营。加快推进拓客强基2.0,完善客户协同服务生态,持续做好分层分类经营。打造高效对公拓客体系,建立个性化、专业化产品服务体系,推进深度合作,充分发掘企业上市融资基地作用,深化零售客户综合经营,打造系统化、智能化应用工具,加强客户一体化运营,提高零售客户服务效能,完善零售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强化与战略客户的全方位合作,深化与重点客户的差异化合作,持续构建开放共赢的金融综合服务生态。

3. 统筹资产负债管理,推进存量增存优化。平衡好负债降本与规模稳健增长,持续稳健改善负债结构。大力推动对公存款增量提质,着力提高优质存款占比,加强存款管理,强化系统支撑,进一步压降高息负债占比。多渠道拓宽负债来源,统筹做好同业负债吸收,加强各类负债工具运用,扎实开展同业金融债券业务推广。围绕收、付、融各环节需求,灵活运用产品组合,提供针对性解决方案,提升交易结算和资金管理效能。

4. 强化非信贷收入,增强价值创造能力。聚焦财富管理、投资交易、托管等重点业务,拓宽收入来源,有力可持续发展提供重要支撑。深耕品牌市场长期价值,持续提升更具竞争力的、有效赋能经营客群的全面一体化产品服务体系,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强财富管理,提升资管产品的品牌能力,组合能力、创设能力,深化定制化客群经营,擦亮“苏银养老”品牌名片,积极助力养老服务。提升托管资管,完善托管银行一体化机制,积极布局创新产品,加强机构合作,保持市场份额领先地位。提高交易银行质效,扩大产品多样场景运用,聚焦重点产业链、供应链,依托自营、直连,贯通三大供应链金融模式,提升产融结合,以大带小,促进业务规模、市场影响力提升。

5. 提升风控能力,优化风险管理水平。持续完善到内控的“1+3+N”风控管理体系,坚决守住安全底线。进一步加强三道防线建设,强化内控管理,提升合规、合规管理风险防控。持续优化风控手段,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严防市场和流动性风险。强化反洗钱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安全生产管理,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二)持续优化治理体系建设

本行严格按照法定建立健全内部治理体系,不断强化监事会、高管层和股东大会等“关键少数”责

任,积极发挥价值和引导作用。密切关注,认真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切实提升全体董监高和相关专业人员的履职能力。注重独立董事专业化学习,形成建言献策、敢言、善言的良好氛围,为经营发展建言献策,有效监督。认真落实大股东管理要求,促进重点股东合规履职能力持续提升,积极维护市场秩序,股价稳定。

(三)规范信息披露各项事宜

本行从投资者需求出发,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经营管理等重要信息,应披尽披,披露得当。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有效性、规范性和及时性。结合监管要求,聚焦市场关切,对标优秀同业,不断优化信息披露的内容与表现形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强化社会责任,提升信息披露水平,提高透明度,不断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度。

主动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定期编制并发布可持续发展报告,披露本行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等方面的履行情况。本行已连续12年编制披露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连续4年编制披露ESG报告,连续5年发布绿色金融发展报告,全方位展示本行ESG及社会责任工作成效。

(四)建立健全市场沟通机制

本行高度重视市场沟通交流,合规推进,优化价值管理和价格管理互促进的市值管理体系建设。加强与投资者关系日常维护、及时、准确、完整、合规地披露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相关的信息。不断提升与投资者交流深度,持续拓展内通渠道和形式,通过定期报告业绩交流会、路演及路演秀、券商机构调研会等形式,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度有效沟通;通过股东大会现场交流、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或电子邮件等渠道,为投资者提供便利的内通渠道,积极传递公司最新经营信息、特色亮点业务,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主动倾听和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及时回应和沟通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形成管理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助力提升本行的经营治

理水平和治理效能。2025年本行将定期开展投资者交流会,包括定期公告、经营状况、发展规划等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合理引导市场预期。

(五)努力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本行牢固树立投资者理念,围绕投资者理念,积极分享经营成果。本行在拓宽渠道和自身可持续发展要求的基础上,持续做好经营管理,总体保持分红政策稳定性和连续性,努力使股东持续创造更多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本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自2016年以来,本行分红政策总体稳健,近年来持续保持归母净利润30%的现金分红比例,累计派发普通股现金股利近450亿元,并于2015年10月首次实施中期分红。2025年4月18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现金股利95.54亿元,占集团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30%。其中,半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56.19亿元,年度拟分配现金股利39.35亿元,上述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行年度分红规划。

截止2024年末,本行每股现金股利为9.82元/股,年涨幅56.49%;总市值1802亿元,较年初提升46.74%;市净率0.78倍,较年初提升30%,估值提升效果显著。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本行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相关举措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助于提升本行的经营质量和投资价值,请投资者理解。

四、风险提示

本行属于长期股权投资行业,每年将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将完善后的估值提升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披露。

若本行触及长期停牌情形所处会计年度的日均净资产低于所在行业平均水平,本行将按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年度业绩说明会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本行行动计划,不代表本行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也不代表本行对任何个人或机构作出任何承诺,投资者应理性看待,本行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实际情况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及时调整估值提升计划。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九、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十九、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二十九、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三十九、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四十九、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五十九、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六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

六十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本行利润分配:1. 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2. 通过本行客服热线,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3. 通过本行官方网站,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4. 通过本行电子邮箱,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5. 通过本行线下渠道,向本行投资者关系部门进行咨询